

合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合肥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一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环境	6
第一节	发展基础	6
第二节	发展环境	11
第二章	指导思想、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	13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3
第二节	战略定位	15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6
第三章	产业发展与布局	19
第一节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19
第二节	做大做强优势产业	22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26
第四节	积极发展现代农业	30
第五节	优化产业发展布局	32
第四章	城市规划建设与管理	33
第一节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34
第二节	建设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	35
第三节	提高能源保障水平	37
第四节	建设水利保障体系	38
第五节	加强城市信息化建设	39
第六节	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	40

第五章	城乡统筹与新农村建设	42
第一节	壮大县域经济实力	42
第二节	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	43
第三节	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	44
第六章	合肥经济圈建设与发展	46
第一节	加快区域基础设施建设	46
第二节	促进区域产业分工合作	47
第三节	推进区域要素市场发展	48
第四节	开展区域环境保护合作	48
第七章	自主创新与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	49
第一节	培育创新主体	49
第二节	构建创新平台和载体	51
第三节	优化创新环境	52
第八章	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	53
第一节	加强资源节约和管理	54
第二节	加强环境保护	55
第三节	加强生态建设	57
第四节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58
第九章	社会建设与民计民生	59
第一节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	60
第二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61
第三节	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	63

第四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	65
第五节	加强民主法制建设	67
第十章	文化建设与城市文明	69
第一节	提升城市文明程度	69
第二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70
第三节	积极发展体育事业	70
第四节	大力发展文化产业	71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72
第一节	积极扩大内需	72
第二节	深入推进各项改革	73
第三节	扩大对外开放与合作	75
第四节	强化人才资源保障	77
第五节	加强规划管理	78

“十二五”时期，是全市加快发展、转型提升的重要时期，也是全面建设现代化滨湖大城市、朝着区域性特大城市迈进的关键阶段。《合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合肥市委关于制定合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十二五”时期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是全市经济社会未来五年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环境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一五”时期是全市综合实力快速提升、城乡面貌发生巨变、改革开放全面深化、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的时期。五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人民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抢抓国家促进中部崛起、扩大内需和国内外产业转移等重大机遇，突出“大发展、大建设、大环境”主题，积极实施工业立市、创新

推动、县域突破、东向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等战略，有效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为“十二五”期间加快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综合实力跃上新台阶。“十一五”末，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由“十五”末的 925.6 亿元提高到 2702.5 亿元，年均增长 17.9%；财政收入由 130.9 亿元提高到 476.2 亿元，年均增长 29.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9511 亿元，年均增长 44%。地区生产总值占全省比重由 17.3% 提升至 22%，在全国省会城市中位次由第 18 位跃升至第 15 位。

结构调整迈出新步伐。“十一五”末，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4.9:53.9:41.2，工业主导地位日益突出，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23%，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达到 260 亿元。金融、物流等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全社会科技研发投入（R&D）占地区生产总值 2.3%。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城市建设实现新跨越。“十一五”期间，我市积极实施“141”城市空间发展战略，城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城市建成区面积由“十五”末的 224 平方公里扩大到 310 平方公里，城区人口突破 310 万，城镇化率达到 65%。一批铁路、高速公路、航空、水运项目顺利实施，全国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初步形成。水、电、气、热等市政公用设施不断完善，综合承载力进一步增强。

县域经济取得新突破。“十一五”末，三县地区生产总值由“十五”末的 183.6 亿元提高到 661.3 亿元，占全市 GDP 比重由 19.8% 提高到 24.5%。三县均进入中部百强县和全省科学发展一类县前七名，肥西县跻身全国百强县。城乡一体化综合改革扎实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深入实施，整村推进成为全国样板。

生态环境得到新提升。“十一五”末，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由“十五”末的 60% 提高到 85% 以上，巢湖西半湖及南淝河、十五里河、派河水质得到改善。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从 37% 提高到 44.4%，人均公共绿地面积从 8.7 平方米增加到 12.2 平方米，基本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农村生态和农民居住环境显著改善。

居民生活得到新改善。“十一五”时期，我市城乡居民收入保持较快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 19051 元、7118 元，由明显低于到超过全国平均水平。五年新增城镇就业岗位 46.6 万个，基本消除“零就业”家庭，实现由劳务输出向输入的历史性转变。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 98.9%。

和谐社会建设达到新高度。“十一五”时期，我市教育改革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入全国先进城市行列；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开展，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实现全覆盖；文化改革与

发展取得新突破，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需要得到更好满足；群众体育活动广泛开展，竞技体育实力不断提升。依法行政取得明显成效，社会治安保持全国最好地区之一。

改革开放取得新成就。“十一五”时期，我市强力实施行政审批制度、投融资体制、城市建设管理体制等改革，大力推进行政效能建设，发展活力不断增强。开放型经济水平不断提高，招商引资累计完成 4360 亿元，是“十五”时期的 7.7 倍，50 余家世界 500 强企业落户合肥；进出口总额累计完成 352.2 亿美元。合肥出口加工区获得国务院批准。

“十一五”时期，市委、市政府带领全市人民坚持把中央精神和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同合肥实际紧密结合，不断深化对经济社会发展内在规律的认识，始终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不动摇，始终坚持工业化主导不动摇，始终坚持城乡统筹发展不动摇，始终坚持扩大有效投入不动摇，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改善民生不动摇，走出了一条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具有合肥特色的发展路子。这一时期，主要经济指标增幅位居全国前列，社会建设更加和谐，群众生活得到明显改善，整个城市充满生机与活力，多个方面实现了历史性突破，开创了合肥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为“十二五”发展奠定了基础、积累了经验。

专栏一 “十一五”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分类	指标名称	单位	十一五规划目标		十一五中期调整目标		2010年完成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900	15.5	2300	—	2702.5	17.9
	人均GDP	美元	5000		6000		7000以上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	亿元	4500	22	7700	35	9511	44
	其中:工业投资(累计)	亿元	1500	—	1500	—	2826.6	62.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650	15	750	18	839	20.9
	财政收入	亿元	260	15	400	25	476.2	29.5
结构调整	三次产业比	%	4:49:47		5.5:49:45.5		4.9:53.9:41.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800	24	1000	—	1052.7	25.3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GDP比	%	20		20		23	
城市建设	建成区面积	k	300		300		310	
	市区常住人口	万人	300		300		310	
	城镇化率	%	60左右		60左右		65	
生态环境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累计)	吨标煤	达省控目标		达省控目标		达省控目标	
	主要污染物排放	吨	达省控目标		达省控目标		达省控目标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	%	80以上		80以上		85以上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0以上		40以上		44.4	
	城市人均公共绿地	平方米	11		11		12.2	

改善民生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6000	11	18600	14	19051	14.5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5500	11.5	6500	15	7118	17.3
	新增就业岗位(累计)	万个	30	—	30	—	46.6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5 以内		4.5 以内		4.3 以内	
对外开放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67	14	—	—	99.6	18.9
	实际利用外资(累计)	亿美元	40	23	40	—	56.6	28.6
说明：以上增速均为年均增速，其中地区生产总值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按可比价计算。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十二五”时期，综合各方面因素看，合肥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从政策环境看，国家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推动经济布局逐步从沿海向内陆延伸，加快中西部地区发展是国家“十二五”规划的重点，合肥所在的江淮地区被列为重点开发区域；随着国家促进中部崛起战略的深入实施，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和国家创新型城市试点、合肥经济圈建设的实质性推进，诸多政策的叠加效应将在“十二五”期间集中显现。

从发展趋势看，随着沿海产业加速向中西部地区转移，良好的区位优势、较低的商务成本和日益完善的投资环境，使合肥正

在成为产业转移的首选地。

从发展阶段看，目前合肥正处在工业化和城市化加速推进阶段，城市集聚产业和人口的功能不断提升，城乡一体化向纵深推进，产业结构加快优化升级，经济发展的后劲和内生动力进一步增强。

特别是省委、省政府从加速安徽崛起的战略高度，提出把合肥建设成为在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区域性特大城市的要求，为合肥“十二五”乃至更长一个时期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全市上下干事创业的氛围更加浓厚，我们有条件推动经济社会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更长时间、更高水平、更好质量的发展。

我市未来五年也面临一些问题与挑战。一是综合实力仍然不强。作为省会城市在全国的位次和对全省的服务功能、集聚和辐射作用还有待进一步增强。二是产业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产业集群度需要进一步提高，配套能力需要进一步完善，龙头企业实力需要进一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三是资源环境的压力越来越大。土地、环保等刚性约束越来越强，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的任务更加艰巨。四是社会建设和管理任务繁重。民生改善与人民群众改善生活的强烈愿望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有待增强。五是体制改革任务仍较艰巨。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些深层次的体制机制矛盾仍然存在，需要进一步解放思想，用改革的办法破解矛盾，推进发展。

第二章 指导思想、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落实省委、省政府对合肥发展的新要求，顺应人民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生活的新期待，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富民强市为目的，着力推动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和谐发展，实现经济繁荣、人民富足、生态良好，加快建设现代化滨湖大城市和现代产业基地，努力建设在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区域性特大城市，充分发挥合肥在全省发展大局中的龙头带动作用。

根据以上指导思想，要坚持以下原则：

——坚持发展是硬道理，推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加快发展是解决合肥一切问题的根本，是缩小与先发地区差距的关键。要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和后发优势，抢抓机遇，主动作为，紧扣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激发各方面推进发展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确保发展质量和效益的前提下，能快则快、好中求快，保持经济持续协调健康发展。

——坚持推进转型发展，促进产业结构全面优化升级。把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作为转型发展的中心环节，着力培育创新主体，完善创新体系，集聚创新资源，形成核心竞争优势。加快新型工

业化进程，大力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积极发展现代农业。通过工业快速发展，带动第三产业，提升第一产业，努力实现三次产业在更高层次上的协调发展。

——坚持生态环保优先，提升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把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作为转型发展的着力点，更加注重源头治理和长效机制建设，着力推进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优化城市空间布局，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避免无序建设和低水平开发。大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坚持生态优先、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经济高效，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

——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和水平。把改善民生作为转型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推进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按照以人为本的要求，认真解决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优先促进就业，加快发展社会事业，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更加注重社会公平，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长效机制，让发展成果惠及全体群众，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坚持统筹城乡发展，形成城乡互融、协调发展的新格局。把统筹城乡发展作为转型发展的重大任务。按照建设区域性特大城市总体布局，统筹规划和推进县域发展，优化市域空间布局，构建覆盖城乡的基础设施体系、公共服务体系和城市管理体制，

构筑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新格局。加快县域工业化、城镇化和现代化进程，进一步增强县域经济实力。

——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形成更具活力更加开放的体制环境。把改革开放作为转型发展的强大动力，以开放促发展、促改革、促创新。继续保持合肥改革先发优势，构建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与国际惯例相衔接的经济运行政策法规体系和体制环境，通过整体推进改革和制度创新，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消除阻碍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体制机制障碍。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积极推动与长三角及合肥经济圈等城市合作，拓展合肥的发展空间和辐射空间。

第二节 战略定位

——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区域性特大城市。发挥省会城市的龙头作用，走新型城市化道路，努力拓展城市空间，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全面加快现代化、国际化、一体化进程，经过“十二五”乃至更长时期的努力，形成中心城区、城市副中心和小城镇共同发展的格局，把合肥建成在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区域性特大城市。

——全国重要的现代产业基地。按照“建设重大项目、壮大核心企业、延伸产业链条，培育产业集群”的思路，打造若干具有全国影响力乃至国际知名的产业集群，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制

造业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现代服务业基地。

——**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加快铁路、公路、水路、航空、城市道路、交通枢纽站场等交通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注重各种运输方式在路线、节点上的匹配和衔接，建成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城市。

——**全国重要的创新型城市**。依托科教优势，完善创新体系，集聚创新要素，发展创新型产业，建设国内一流的科技创新中心、高层次人才聚集中心和产业创新示范区，率先建成国家创新型城市。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6000 亿元，年均增长 16%，占全省比重提高到 25% 以上，全市人均 GDP 达到 15000 美元；财政收入达到 1000 亿元，年均增长 1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 年累计完成 2.5 万亿元，其中工业投资累计 8500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2000 亿元，年均增长 19%。

——**产业结构显著优化**。三次产业结构比例调整为 3:55:4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突破 2500 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翻两番。全社会 R&D 投入占 GDP 比重达到 3%。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省下达的目标范围内。

——**城市功能显著提升**。城区常住人口突破 400 万人，建成区面积扩大到 410 平方公里，城镇化率达到 75%。水、电、气、

热、公交等公用设施完善，综合交通枢纽基本建成，城市功能品位明显提升，综合承载力显著增强，形成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的城市空间发展格局。

——**生态环境显著改善**。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巢湖西半湖水质明显改善；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达到 99% 以上；全市森林覆盖率超过 20%，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6% 以上；空气质量良好以上天数达到 310 天。

——**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7500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4300 元。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达到 30 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达到 36 平方米。农村居民安全饮水实现全覆盖。人均期望寿命达到 79 岁。

——**社会建设显著加强**。建立统筹城乡的就业服务体系，5 年累计新增就业岗位超过 60 万个，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居民普遍享有便利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实现各类社会保障基本全覆盖。科教文卫体等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加快发展，基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完善。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7‰ 以内。社会主义民主法制更加健全，社会管理更加完善，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发展活力显著增强**。体制机制更加完善，综合配套改革取得新突破；对外开放和区域合作达到新水平，外贸进出口年均增长 20%，5 年累计招商引资 10000 亿元，其中累计利用外资 100

亿美元。

到 2020 年，地区生产总值在“十二五”基础上再翻一番，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 2 万美元以上，在全省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再经过 5-10 年的努力，建成 1000 万人口规模的区域性特大城市。

专栏二 “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分类	指标名称	单位	总量	增速 (%)	指标属性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6000	16	预期性
	人均 GDP	美元	15000		预期性
	固定资产投资 (累计)	亿元	25000	18	预期性
	其中：工业投资 (累计)	亿元	8500	20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000	19	预期性
	财政收入	亿元	1000	16	预期性
产业结构	三次产业比	%	3:55:42		预期性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2500	20	预期性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	亿元	1100	—	预期性
	全社会 R&D 占 GDP 比	%	3		预期性
城市建设	建成区面积	k	410		预期性
	市区常住人口	万人	400 以上		预期性
	城镇化率	%	75		预期性
生态环境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煤	达省控目标		约束性
	主要污染物排放	吨	达省控目标		约束性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	%	95		约束性
	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约束性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6 以上		约束性
	全市森林覆盖率	%	20		约束性

居民生活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7500	14.5	预期性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14300	15	预期性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全国平均水平以内		预期性
	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	平方米	30		预期性
	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	平方米	36		预期性
	人均期望寿命	岁	79		预期性
社会建设	新增就业岗位（累计）	万个	60		预期性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5 以内		预期性
对外开放	地区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248	20	预期性
	实际利用外资（累计）	亿美元	100	12	预期性
说明：以上增速均为年均增速，其中地区生产总值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按可比价计算。					

第三章 产业发展与布局

深入推进工业立市战略，以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以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为重点，以发展繁荣现代服务业为支撑，重点打造新型平板显示、新能源、家用电器 3 个两千亿元级产业，汽车及零部件、装备制造、食品及农产品加工 3 个千亿元级产业，培育发展 2-3 家产值超 500 亿元、30 家产值超百亿元的企业集团，加快形成结构优化、技术先进、清洁安全、附加值高、吸纳就业能力强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把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产业结构升级的突破口，聚

焦具有比较优势的电子信息、新能源、新能源汽车、新材料、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公共安全等产业，加大政策支持，增强技术领先优势，扩大优势产品规模，加快形成先导性、支柱性产业。到“十二五”末，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达到 5000 亿元。

电子信息产业。以合肥京东方、海尔信息、鑫昊等离子、彩虹（合肥）液晶玻璃、友达光电、芯硕半导体、科大讯飞等企业为龙头，加快新型平板显示产业发展，着力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国家级新型平板显示基地。积极发展与重大整机项目相配套的集成电路、数字化音视频、电子材料及新型元器件，加快延伸产业链。加速开发嵌入式软件、应用软件、智能语音等产品，发展软件外包；积极开发下一代互联网及通信技术，构建通信及网络产品产业链。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到“十二五”末，电子信息产业产值达到 2500 亿元。其中，新型平板显示产业产值达到 2000 亿元。

新能源产业。以赛维 LDK、合肥海润、彩虹光伏、阳光电源等企业为龙头，加快新能源产业研发、制造和示范应用，重点发展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电池、大型多晶硅提纯、硅铸锭、切片、光伏电站等，开拓多元化的太阳能光伏光热发电市场。积极发展生物质能发电及设备，风电、核电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加快适应新能源发展的智能电网及运行体系建设。到“十二五”末，新能源产业总产值达到 2000 亿元，建设全国重要的新能源产业基地。

新能源汽车产业。依托江淮汽车、安凯客车、国轩高科、安

赛锂能等企业，实施新能源汽车工程，加快在公共领域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重点开发纯电动、混合动力客车及乘用车，大力引进动力电池、驱动电机及电子驱动控制系统、整车控制系统等项目，促进新能源汽车整车产品规模化、重要部件本地化、关键技术自主化和产品应用多样化。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相关前沿技术研发，大力推进高能效、低排放节能汽车发展。到“十二五”末，力争形成 50 万辆新能源汽车生产能力。

新材料产业。依托彩虹蓝光科技、中光电科技、合肥杰事杰、安利合成革等企业，围绕家电、汽车、新型平板显示等产业，大力发展稀土功能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特种玻璃、功能陶瓷、半导体照明材料等新型功能材料。积极发展高品质特殊钢、新型合金材料、工程塑料等先进结构材料。提升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发展水平。支持纳米、超导、智能等共性基础材料研究。

节能环保产业。依托彩虹蓝光科技、合肥水泥院、国祯环保、双赢集团等企业，围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资源循环利用、节能和环保服务等方面，大力发展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和资源综合利用等装备制造业，以及环境监测仪器、环保材料和药剂等节能环保产品；发展以电力和电机节能设备制造为主的工业节能产业和以建材生产为主的建筑节能产业；推动废弃物回收利用循环经济项目建设，促进资源综合利用。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依托合肥锻压（劳弗尔）、海德数控、熔安动力、巨一自动化装备、中航工业江航公司等企业，加大对

数控机床的研发、制造投入，重点发展重型加工机床、精密数控机床，以及船舶、航空和轨道交通等高端装备制造业，积极发展工业机器人。大力发展集成电路、新型平板显示等产业用高端装备制造项目。强化基础配套能力，积极发展以数字化、柔性化及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智能装备制造业。

生物产业。壮大安科生物、同路生物、神鹿双鹤、华威药业、丰乐种业、荃银高科等企业规模，以发展生物技术和生物医药为重点，提高生物技术和新医药的研发水平，发展生物基材料、生物育种、生物农药、生物肥料、动物新型疫苗、生物技术药、现代中药、小分子药物、生物试剂、医用材料、医疗器械等产品，建设国内重要的生物医药和生物育种产业集聚区。

公共安全产业。依托四创电子、科大立安、美亚光电等企业，整合中电科技集团 38 所、中国科技大学、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等研发力量，加快在北斗卫星通信导航系统、应急指挥与救援现场通讯技术、空管雷达、安全生产监控、灾害监测预警、食品快速检测及安全控制等关键领域实现技术突破，推动在反恐安全、信息安全、交通安全、防灾减灾、食品安全、环境安全和城市安全等领域技术成果产业化，建设国家公共安全产业基地。

第二节 做大做强优势产业

着力运用先进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增强产业核心竞争

力，壮大产业规模，延伸产业链，推进家用电器、汽车及零部件、装备制造、食品及农产品加工等产业集聚、集群发展。

家电产业。依托合肥海尔、合肥格力、合肥美的、长虹美菱、荣事达三洋等龙头企业，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和研发机构，大力发展绿色环保型、高效节能型、信息智能型和个性化家电产品；大力发展家电关键配套产品，提升主机配套零部件本地化率；积极发展各类小家电产品，鼓励家电企业建立战略联盟，联合开展产品研发、原材料和零部件采购、物流配送、市场开拓等；加快建设国家家电质量检测中心。到“十二五”末，彩电、冰箱、洗衣机、空调四大件产能达 1.2 亿台（套），家电产业产值达到 2000 亿元，建设世界知名家电制造基地。

汽车及零部件产业。依托江淮汽车、安凯客车、长安集团合肥昌河公司等骨干企业，整合品牌、技术等资源，持续提升整车及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水平，重点发展商用车、乘用车、专用车全系列整车产品，以及动力总成等提升整车性能的系统化、模块化关键部件。到“十二五”末，形成 250 万辆整车生产和配套能力，汽车及零部件产业总产值达到 1500 亿元，建成全国重要的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基地。

装备制造业。依托日立建机、合力叉车、合肥 ABB、天威合变等企业，提高自主设计和制造大型成套装备、高新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及基础件能力，壮大工程机械、电工电器、锻压机械、仪器仪表、化工机械、水泥装备、环保机械等优势行业，积极发

展农业和食品加工机械。到“十二五”末，装备制造业产值达到1500亿元，建成全国重要的装备制造业基地。

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业。依托合肥伊利、现代牧业集团、安徽雨润、华泰集团、合肥统一、合肥娃哈哈等企业，大力发展粮油制品、肉制品、乳制品、休闲食品、饮料、烟草、饲料等7大产业，建立原料采购、加工制造、物流配送、食品销售和进出口贸易的完整产业链。争取在精深加工、综合利用、快速冷冻、保鲜杀菌、包装分级、物流运输等重大共性关键技术方面研究取得突破。到“十二五”末，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业产值达到1000亿元，建设全国重要的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基地。

新型化工产业。依托联合利华、佳通轮胎、大陆轮胎、中盐红四方等企业，重点发展日用化工、橡胶轮胎、新型建材及精细化工产业，加快盐化、煤化、石化等产业链整合发展，加大企业技术改造力度，化工产品结构向精、深方向发展，建设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区。

冶金产业。依托马钢（合肥）公司等企业，在强化节能减排的基础上，加快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值钢材产品开发和生产，推动钢铁产品结构优化，建设钢铁产业循环经济体系，完成合钢搬迁改造。依托铜冠国轩铜材等企业，积极发展有色金属精深加工，推进合肥铝厂节能环保改造，适时发展煤电铝联营。

纺织服装产业。依托华润纺织、合肥联亚、安徽太子龙等企业，加快传统纺纱织造、针织、印染等行业技术设备改造，淘汰

落后产能。鼓励发展高新技术纤维和生物质纤维，加快产业化进程。加快发展服装和家用、产业用终端纺织品生产，加强品牌建设，提高产品附加值。

专栏三 六大千亿元产业重点项目

新型平板显示：京东方 TFT-LCD6 代线、鑫昊 PDP、彩虹高世代液晶玻璃基板、乐凯光学膜、金点科技驱动 IC 产业化、宝龙达电脑、彩虹蓝光 LED、京东方 TFT-LCD8.5 代线、友达液晶面板模组、中电科光电子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等项目。

新能源：赛维 LDK1600MW 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海润 1200MW 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东立多晶硅、阳光电源光伏和风力发电设备、安赛锂能锂离子电池、肥西 100.8MWp 光伏并网电站、国轩高科锂动力电池产业园、荣事达汽车锂电池和快速充电器、中建材光伏太阳能玻璃、安徽立晶太阳能光伏、合肥祺科太阳能光伏等项目。

家用电器：格力中央空调、美的中央空调、荣事达三洋洗衣机及变频电机、凌达压缩机生产基地、荣事达三洋节能环保电冰箱、航嘉电器家电产品配套件、长虹高清电视及模组、美的压缩机、鑫虹液晶电视整机、友达液晶电视整机、格力冰箱等项目。

汽车及零部件：江汽车年产 3 万辆轻型客货车、江淮客车异地搬迁改造、正兴轿车铝合金车轮、江淮轿车二期和瑞风二代商用车换型改造、江汽车年产 10 万辆皮卡及微卡、长安 30 万辆微型车、江汽中重卡及重卡发动机、安凯新能源汽车、江汽集团汽车零部件供应巢等项目。

装备制造：日立3万台挖掘机、熔安动力船用低速和中速柴油机及配套件、熔安铸造、合肥宝虎挖掘机零部件生产基地、吴山电线电缆工业园、神马科技起重机、TFT-LCD关键设备制造、凯泉泵业电机电泵生产、三益特大型节能高效潜水驱动和排水设备、合肥航空产业园、南亚装载机零配件生产基地、熔盛工程机械生产基地等项目。

食品及农产品加工：黑牛食品大豆深加工、伊利乳业奶牛基地及乳品加工、安徽和诚2亿只家禽加工、肥东福涌泉年产100万吨食用油深加工、肥西优质蚕桑生产基地、肥东农产品加工示范基地、合肥烟厂易地技术改造暨“黄山”精品卷烟生产等项目。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坚持市场化、产业化、社会化、国际化方向，全面提升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增强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适应工业化、城镇化和居民消费结构升级的新形势，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化、生活性服务业便利化发展，形成全国区域性金融、物流、会展、商贸、旅游、信息服务等现代服务业中心。

金融服务业。吸引国内外银行、保险、证券、信托、基金和风险投资等各类金融机构落户合肥；支持银行和大型企业集团设立金融租赁公司、财务公司、汽车租赁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中小型商业银行、小额贷款公司以及农村信用联社、村镇银行、农业保险公司等地方中小金融机构。强化金融创新，大力发展中间业务，积极发展债券、票据、风险投资、产权交易、信用

担保、期货、信托、典当等业务，提供多元化金融产品与服务；建设滨湖国际金融后台服务基地，打造区域性金融中心。到“十二五”末，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500 亿元。

物流服务业。根据产业发展和分布特点，推进一批重点物流园区建设。加快合肥出口加工区建设，争取设立保税物流中心和综合保税区，建设中西部重要的“虚拟海港”。加快安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合肥（新站）办事处建设。建设中国合肥农产品国际物流园等商贸物流配送中心，打造全国现代物流示范城市。完善公路、水路、铁路、航空等综合运输网络，打造高效、立体联动的物流体系。积极发展第三方物流，促进物流运作方式与国际接轨，推动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培育和引进一批大型知名物流企业，推动物流企业通过重组转型、整合并购、战略联盟等方式做大做强。

会展服务业。高标准建设和完善安徽滨湖国际会展中心等基础设施，提高展馆的现代化水平。走品牌化、特色化、专业化之路，做好工业、农业、环保、物流等专业会展，打造家电、汽车及零部件、建材及新材料、生物医药、文化博览等会展品牌，重点办好中国（合肥）自主创新要素对接会、中国（合肥）国际家用电器博览会、中国合肥苗木花卉交易大会等重点展会。加强与全国行业协会、国际会展机构的交流合作，积极构建区域会展联盟。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会展和会展公司，培育会展企业，提高承接会展的能力和水平。

商贸服务业。优化调整商业布局，推进老城区商业网点升级换代和功能更新，加快滨湖新区中央商务区和县区特色商业街区建设，形成合理有序的商业网点布局。以“双百市场”、“新网工程”和“万村千乡”工程等为契机，改造和新建一批新型专业批发市场，建设一批年交易额超百亿元的专业批发市场，发展和完善农村标准化消费品“农家店”，实现城乡市场协调发展。大力推广大型购物中心、连锁经营、电子商务、社区商业等现代流通组织形式和经营方式。做大做强商贸流通企业，培育发展一批进入全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的大型商贸集团。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商贸企业，提升商贸流通业的规模、档次和功能。

旅游服务业。实施旅游精品工程，加快旅游大项目建设；加强旅游航空航线培育，新开、加密国际航线，引进一批航空企业设立基地航空公司；整合旅游资源，优化旅游产品结构，以历史文化旅游和休闲度假旅游为主要突破口，加速旅游与三次产业的融合，积极发展名人文化旅游、科教旅游、工业旅游、乡村旅游、会展旅游、都市旅游。加强区域合作，实现与省内及长三角地区旅游客源、旅游活动、旅游宣传等联动发展，共同打造旅游精品线路，建设区域性旅游中心城市、长三角地区观光休闲度假基地。

科技和信息服务业。充分发挥信息资源和信息技术优势，建设电子政务信息、电子商务服务和电子公众信息服务等平台，大力发展系统集成、信息与科技咨询、电信、计算机网络、数据库、软件开发等信息服务业。大力发展物联网产业。积极发展信息呼

叫、信息技术、业务流程、知识流程等服务外包产业，建设“中国呼叫中心之都”和国内先进的服务外包示范城市。

商务服务业。按照服务专业化、功能社会化的方向，积极发展法律、审计、会计、咨询、评估、广告策划等商务服务业。大力发展中介组织，积极吸引国际资本和跨国公司进入我市商务服务领域。建设中央商务区，集中布局商务服务机构，大力发展楼宇经济，引进国内外大型企业设立地区总部、研发机构和服务中心，发展总部经济。

社区服务业。建设、完善社区便民化设施和服务体系，积极发展养老、助残、托幼、文化、健身、医疗、婚姻、家政、家教、维修、物业管理、殡葬、再生资源回收等社区服务业，实施标准化菜市场建设和早餐工程。培育若干家规模大、档次高、服务质量好的社区龙头服务企业，建设一批服务质量高的品牌社区服务中心。

专栏四 服务业重点项目

金融类：建设银行、工商银行、上海浦发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和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服务基地及配套项目。

物流类：中国合肥农产品国际物流园、东城新市镇物流园、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园、现代仓储物流园、新桥空港物流园、合肥

新港物流园、派河物流园、迎河集装箱物流中心、安徽华中汽配物流基地、华东国际建材中心、南翔物流园等项目。

旅游会展类：滨湖会展中心及配套、三河古镇旅游开发、四顶山旅游开发、紫蓬山旅游开发、岱山湖旅游开发、少荃湖旅游开发、宁国路宋城文化街等项目。

商贸类：城隍庙区域改造、长江中路精品广场、铁路南站片区改造、天徽商业广场、濉溪路城市综合体、高铁站区商业综合体等项目。

服务外包类：中国呼叫中心之都、高新区动漫及服务外包基地、滨湖新区服务外包园区、安徽服务外包产业园二期等项目。

第四节 积极发展现代农业

以工业化的理念发展农业，按照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要求，建设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大力发展现代设施农业、优质高效农业、绿色生态农业、休闲观光农业，建立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建设与省会城市发展相协调、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特色种植业。以优质特色基地建设为重点，稳定粮油生产，实施“菜篮子”工程，扩大瓜果蔬菜种植，做强苗木花卉。到“十二五”末，高效特色农业种植面积达到 200 万亩，产值达亿元的高效农业产业集群 20 个。

绿色养殖业。以规模养殖场、养殖小区为重点，集中布局一批生猪、家禽、奶牛、水产等标准化养殖基地，提高供给能力。到“十二五”末，建设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300个。

休闲观光农业。发展以“绿色、休闲、参与、体验”为基本特征的休闲观光农业。鼓励龙头企业参与建立一批以乡村自然风光、民俗风情、人文景观、农业特色产业等为特色的旅游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基地。

专栏五 现代农业重点项目

特色种植业基地：百万亩露地蔬菜基地、万亩绿色南瓜和冬瓜生产基地、食用菌生产基地、合肥经济圈合作共建蔬菜基地、长丰南瓜和马铃薯旱作农业开发、长丰草莓示范种植基地、肥西草莓标准化生产基地、肥东河湖沿岸无公害水生蔬菜基地、肥西苗木花卉基地等项目。

绿色养殖业基地：伊利长丰奶牛养殖基地、百氏情缘牧业奶牛养殖基地、现代牧业奶牛养殖基地、卜蜂生猪与肉鸡养殖基地、安泰种猪养殖基地、温氏畜牧生猪与种鸡养殖基地、立华公司家禽养殖基地、和诚公司养殖基地、长风种猪基地、新安良种猪公司生猪养殖基地等项目。

休闲观光农业：城区农业圈层的蜀山现代农业示范园、合肥林业生态公园、丰乐生态园、大圩都市农业公园、小张圩生态农业园、烟墩牛角大圩休闲农业园等项目；近郊农业圈层的丙子渔场度假区、丰宝生态农业科技示范园、汇景生态农业观光园、管湾水库度假区、泉

山林场、长临渔场生态园、肥东白马山林场等项目；远郊农业圈层的长丰草莓采摘园等项目。

第五节 优化产业发展布局

顺应产业转移和区域合作新趋势，促进产业结构和产业布局联动调整，加快国家和省级开发园区整合、扩容、升级，鼓励三大开发区与县、区合作共建，逐步形成布局合理、功能明确、分工协作、竞争有序的产业区域布局。重点建设四大产业集聚区、两大示范园区和四大产业带，促进产业集群发展。

四大产业集聚区。西部产业集聚区，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及蜀山经济开发区、南岗科技园、柏堰科技园为主体，重点发展家电、汽车、电子信息及软件、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公共安全等产业；西南部产业集聚区，以经济技术开发区及肥西桃花工业园、包河工业园、新港工业园为主体，重点发展家电、汽车、装备制造、新型化工、新材料、电子信息等产业；北部产业集聚区，以新站综合开发试验区及庐阳工业园、双凤经济开发区为主体，重点发展新型平板显示、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纺织服装、包装印刷、机械加工等产业；东部产业集聚区，以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肥东经济开发区、安徽合肥商贸物流开发区为主体，重点发展新型化工、钢铁深加工、机械制造、农产品加工、家电、商贸物流等产业。

两大示范园区。规划、建设合肥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和合肥自主创新示范区两个产业功能区。在新站区、瑶海区和肥东县境内，规划建设合肥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起步区 15 平方公里，远期控制 405 平方公里，重点承接发展新型平板显示、新能源、节能环保和新材料产业；在派河以南肥西县境内，规划建设合肥自主创新示范区，起步区 15 平方公里，远期控制 220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生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升发展家电、汽车、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

四大产业带。依托西部产业集聚区，沿合六公路，形成合六叶产业带，重点发展汽车及零配件、冶金以及高新技术产业；依托西南部产业集聚区，沿合安公路，形成合桐安产业带，重点发展汽车制造、农产品加工、印刷包装等产业；依托北部产业集聚区，沿合淮公路，建设合淮工业走廊，形成合淮蚌产业带，重点发展重化工业；依托东部产业集聚区，沿合巢公路，形成合巢芜产业带，重点发展钢铁深加工、新型化工、机械制造、商贸物流等产业。

第四章 城市规划建设与管理

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效能，全面提升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水平，大幅提升与城市地位相适应的载体功能、服务功能和综合保障功能。

第一节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以建设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区域性特大城市为目标，按照“中心集聚、组团拓展、区域协同”的思路，深化“141”空间发展战略，高起点、前瞻性地做好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修编，加快中心城区和城市副中心建设，实现城市空间由单中心、高集聚向多元化、开敞式转变。

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区。由滨湖新区、老城区和政务文化新区构成中心城区，坚持分类指导，打造丰富多样的城市特质文化空间，提升城市品位，加快形成高端服务集聚、综合承载能力强的现代化城区。滨湖新区，坚持紧凑型开发，把握好项目布局和建设时序，高标准、快节奏地推进各项建设，着力提升服务业集聚功能，完善配套，逐步形成环境优美的行政办公、金融商务、会展旅游中心。老城区，实施城市更新，加强基础设施和城中村、危旧房、棚户区改造，深刻发掘、传承城市记忆，建设一批特色街区，打造国内知名的商贸、商务、金融、文化中心。政务文化新区，完善配套设施，提升区域特色，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打造功能先进的行政商务、文化体育和休闲居住中心。各开发园区按照混合功能的要求，科学布局、集中建设相关配套设施，推进各种业态集聚发展。

打造各具特色的城市副中心。统筹推进东部、北部、西部、西南部四大组团建设，按照中等城市规模，加强规划引领，突出

产城互动，高起点、高标准建设基础设施，增强配套服务功能，形成近期 50 万、远期 100 万人口规模的，特色鲜明、优势互补、竞相发展的城市副中心。以肥东县店埠镇为核心，涵盖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肥东经济开发区、撮镇镇、桥头集镇等区域，加快形成东部城市副中心；以北部新城为核心，涵盖双墩镇、双凤经济开发区等区域，形成北部城市副中心；以国家创新型试点市示范区为核心，涵盖蜀山经济开发区、南岗科技园、柏堰科技园、小庙镇等区域，形成西部城市副中心；以肥西县上派镇为核心，涵盖桃花工业园、新港工业园、桃花镇、严店乡等区域，形成西南部城市副中心。

加快小城镇建设。突出特色，编制完善城镇规划。通过政府推动、体制创新、市场运作的模式，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综合配套水平，增强公共服务功能，推进产业和人口集聚。因地制宜、突出优势，加快发展一批综合型、工业主导型、商贸型、旅游型的特色城镇和经济强镇。选择水湖、三河、长临、下塘等重点镇，按照小城市规模，试点规划建设镇级市。

第二节 建设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

以强化对外辐射、促进组团对接、畅通城市交通为重点，加快建设现代交通运输体系，形成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

铁路。建成合蚌、合福、商合杭客运专线、铁路枢纽南环线

和南客站，西合线增建第二线，改扩建合肥西站；规划建设合宁、合六、合巢芜、合淮、合安等城际快速铁路。加快与长三角经济圈城市城际铁路的衔接，推进合肥经济圈城际铁路建设，建成全国重要的铁路枢纽城市。

航空。建成启用新桥国际机场，增加国际国内航线、航班，鼓励发展通用航空，加强合肥机场与周边城市的交通联系，提高航空服务能力，推进合肥经济圈内城市异地候机楼建设，培育区域内航空客运市场，形成一体化的航空客运系统。

公路。改造提升连接周边城市的快速公路网，改扩建 312 国道合六段、206 国道合淮及合安段、105 省道合巢段，建设环巢湖公路，推进徽州大道南延、繁华大道西延、方兴大道东延、蒙城北路北延项目，建设连接合肥经济圈内城市第二通道。实施合宁、合巢芜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长丰至新桥机场的高速公路连接线和淮南至合肥煤炭外运通道等项目。

水运。加快建设合肥港综合码头、派河码头、大兴码头、店埠河码头，推动裕溪和巢湖复线船闸早日建成，提升合裕线航道、派河航道以及店埠河、丰乐河航道通航等级，打造江淮流域内河航运中心。

城区交通。加强中心城区与城市副中心的交通联系，加快组团之间快速路建设和城市出入口建设。加强城市道路网建设与衔接，跟进配套设施，着力构筑快速路，继续完善主动脉，健全微循环，优化慢行系统，形成较为合理的城市道路交通系统。建成

城市轨道 1 号线，启动 2 号线等轨道线建设。突出公交优先发展，加大公交运力投入，建立和完善城乡一体的公交网络体系。完善行人过街系统，加快公路客运和公共交通换乘枢纽建设，实现各种运输方式间的有效衔接和便捷换乘。

第三节 提高能源保障水平

建设多样、安全、清洁、高效能源体系，增强能源保障的可靠性。

电力。建成投产合肥电厂#6 机组，建设长丰电厂 2×80 万千瓦机组项目，加强电源点和电力通道建设；新（扩）建 500 千伏变电站 3 座、220 千伏变电站 14 座、110 千伏变电站 46 座，完善配电设施，建设智能电网，提高供电能力和可靠性。

燃气。加快“川气东送”利用工程门站建设，新建北门 LNG 应急气源厂和绕城高压环网输气干线工程，形成“西气东输”、“川气东送”双主气源和 LNG、高压管网储气双备用气源的稳定供气格局。积极推进从淮南向合肥输送煤层气，实施“淮气南送”。到“十二五”末，天然气、液化气供应量分别达到 9.2 亿立方米和 3.6 万吨，管道天然气气化率达到 90% 以上。

石油。在肥新增国家石油管道和石油战略储备布点，建设安庆到合肥石油管道，争取在区域内增建成品油、原油输送支线，提高汽油、柴油等石油产品供应和储备能力。合理规划建设加油

站、加气站。

供热。加大城市集中供热热源和管网建设与改造，扩大城市集中供热覆盖面，实施安能热电、金源热电改扩建等项目，建设东北部工业区、科学城、滨湖新区和循环经济示范园热源厂。加强对工业用热项目的统筹安排，提高热电厂的热效率。

新兴能源。建立可再生资源的政策支持机制，推进光伏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开发利用。建设合肥国家太阳能光伏发电集中应用示范区。鼓励建设生物质能发电项目，支持发展城市生活垃圾发电。积极开发利用地热资源。规划建设新能源汽车快速充电站、加注站等服务设施。

第四节 建设水利保障体系

加强水资源综合规划，加大水利设施建设力度，提升水利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能力。

保障城乡供水安全。统筹城乡供水，优化水资源配置和合理利用，为产业结构调整和城市发展提供水源保障。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提高董铺水库、大房郢水库等各饮用水源保护区综合保护水平，继续实施淠史杭灌区和驷马山灌区的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推进“引泉入城”工程，加快龙河口等新水源地建设，加强长江-淠史杭-巢湖“三水沟通”，确保水源足量、稳定、安全供给；提高供水品质，满足人民群众不同层次的需求；扩建六水

厂、新建七水厂、筹建八水厂，建设完善供水管网。到“十二五”末，城市供水能力达到 240 万立方米/天。

提高防洪减灾水平。加快推进中心城区、县城和中心镇防洪护岸及中小河流治理工程，逐步建成完善的合肥城市防洪体系，城区防洪标准达百年一遇，县城、重要防洪城镇防洪标准达 50 年一遇。实施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确保水库安全。加强小流域综合治理，强力推进水土保持与水生态修复工程。

第五节 加强城市信息化建设

以提升网络宽带化和应用智能化水平为核心，加快推动信息技术与城市发展全面深度融合，建设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主要特征的“智慧合肥”。

促进城市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加快全社会信息资源的开发和共享，提升教育、卫生、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公共信息服务能力，完善全市统一的空间地理基础数据平台；建成全市综合地理人口信息系统；加快推进规划、房地产、环保、市政、绿化、水务、气象等城市管理信息深度开发和定期共享交换；着力推进防洪应急、交通管理、城市报警与监控、人口管理、税收管理等重要信息系统建设。

提升信息基础设施水平。推进“三网融合”工程和互联网区域交换中心建设，建设基于通信网、广播电视网和计算机网的多

业务统一网络平台。推动无线宽带网与光纤通信网的有机结合，加快 3G 移动通信技术的推广，推进数字地面电视和多媒体广播网的建设。

保障城市信息安全。加快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信息安全关键技术创新工程，完善信息安全长效机制和管理体制，提高信息安全防护、监控与应急处理、打击网络犯罪的能力。

第六节 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

坚持依法、科学、从严、有序管理城市，推进城市管理的科学化、法制化、规范化。进一步理顺城市管理体制，着力推进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大力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基本实现执法队伍建设规范化、职能设置专业化、执法过程标准化。创新城市管理方式，以数字城市技术为依托，深入推进网格化、精细化管理，打造整洁、有序、安全、舒适的城市人居环境。

加强环境卫生管理。大力提高环卫装备水平，全面推行道路机械冲洗、机械清扫保洁；全面推进生活垃圾收运三级管理，实现生活垃圾容器化贮存、机械化收集、压缩化运输。完善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推动限制包装、废品回收、垃圾分类，加快垃圾焚烧发电、垃圾填埋场、餐厨垃圾处理等设施建设，提升生活垃圾管理水平。健全农村环境卫生管理机制，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发展。

提高交通管理水平。推进交通管理信息化，建设智能交通控制中心，逐步建成智能化交通管理系统。加强交通管理法制化建设和市民现代交通意识教育，开展交通管理专项整治，实现城区道路交通有序、平安、畅通。

美化亮化城市容貌。精致设计道路沿线、重要建筑物、城市景点等设施景观照明，加强城市建筑外立面、广告、灯光色彩、格调的规划设计，形成特色鲜明、整体协调的城市建筑风格；实施一批环境整治和绿化工程，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市政设施管理水平。加强市政道路、桥梁、路灯、管网及其附属设施的管护，加大机械化、信息化建设力度，科学利用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建设商场、超市等设施，不断提高市政设施运营水平。适应汽车时代的要求，加快城区停车场建设，提高住宅小区停车位配套比例。

加强应急管理能力建设。完善应急管理机制，健全市、县（区）、乡镇（街道）三级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加强预警预测系统建设，建立完善风险隐患数据库，加强监测能力，建立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综合发布系统，完善应急预案。加大应急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应急机械设备的投入，强化骨干专业队伍、基层综合救援队伍、应急专家队伍和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加强宣传、培训、演练，提高应急队伍的快速反应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提高物资保障能力，逐步建立完善救灾物资的储备、调配网络，提高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突发公

共事件的预测预警和处置能力。

第五章 城乡统筹与新农村建设

坚持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建立健全以城带乡、以工促农、城乡互动的长效机制，推进产业向园区集中、农民向城镇集中、土地向适度规模经营集中，努力实现农业产业化、农村社区化、农民现代化，在全省率先形成城乡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壮大县域经济实力

坚持以工业化为核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大力发展配套产业、加工制造业、农产品加工业，提高县域工业化水平，全面增强县域综合实力。加强工业园区建设，支持园区合作共建，提升园区基础设施和综合服务水平，增强产业承载和集聚能力，加快优势产业集聚发展。有序推进市区工业向县域转移，实施一批牵动性强的重大项目，集中打造一批产业集聚区。扎实推进扩权强镇改革，发展一批特色经济强镇，使之成为支撑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力争到“十二五”末，肥东县、肥西县、长丰县全部进入全国县域经济基本竞争力百强行列。

第二节 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

统筹城乡发展规划。按照城乡一体化发展思路，完善城乡规划体系，统筹市和县域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编制和实施，科学编制、完善市域产业布局、乡镇建设、村庄布点、道路交通等规划，推进城乡统筹发展。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布局和建设，构建城乡一体的交通公路网、公交服务网、给水排污网、环卫设施网、电力电信网、有线宽带网。统筹城乡道路建设，改造城市出城口道路，提升县乡公路和农村公路等级，推进城镇公路与农村聚居地、农产品生产基地、农村商贸物流中心所在地衔接。加快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工程，保障农村人畜饮水安全，实现安全饮水全覆盖。建设农村小型水利工程，加强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增强农业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推进农村清洁工程，加快农村改水改厕进程，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实施绿化乡村行动。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进一步减轻农村用电负担。加强农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着力加快广播、电视、宽带村村通，建成覆盖城乡的资讯网络，提高农村信息化水平。加快农村商业服务网点建设，建成覆盖城乡、方便快捷的现代商贸物流网络。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加大农村公共事业投入，提高教育、卫生、文化、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加快农村中小

学标准化校舍、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建设，提高农村义务教育水平，扩大普及率。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和科普阵地、设施和网络队伍建设，开展科技下乡、科教进社区等科普活动，提高市民科学素质。加强乡镇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建设和改造力度，实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全覆盖。大力建设乡镇文化服务中心、村居文化室、农家书屋、广播站、群众体育健身设施。加强农村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进一步提标扩面，稳步推进城乡就业、低保、医疗救助、养老保险、医疗保障、住房保障等制度并轨，实现全覆盖。加强农村社会管理，积极推进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加强村务公开，完善基层民主管理和监督制度。

加快农村新型社区建设。大力实施农村土地整治整村推进项目，将土地整理、耕地保护、新村建设、小城镇发展等重点工程统筹推进，建设一批布局合理、环境优美、设施配套、功能完善的新型农村社区。到“十二五”末，实现60%农民集中居住。加强农村社区管理，积极推进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提高村级公共服务水平和社会管理能力。加强农村基层民主制度建设，提高农村新型社区的自治程度，保障农民享有更多更切实的民主权利。

第三节 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

推进农村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改革征地管理制度，完善征地

补偿安置制度，维护社会稳定。强化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管理，有序推进土地流转，支持现代农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规范农村宅基地管理，严格农村宅基地使用标准，提高宅基地产权管理水平。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双置换”改革试点。

推进户籍及配套制度改革。逐步放宽外来人口落户条件，有序实施一元化户籍制度，支持和引导农村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有序转移，分层次把符合落户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逐步转为城镇居民。加快城区和近郊农村农民非农转移进程，使更多的农民融入城市，提高生活质量和水平。切实解决进城务工人员就业、职业培训、子女入学、社会保障等问题，逐步建立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就业制度，依法保障进城务工人员的权益。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大力推进乡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发展改革、规划、国土、建设、城管、环保、工商、劳动保障等服务职能向农村延伸，强化行政管理统筹。稳步推进乡镇财政管理体制的改革，进一步完善“乡财县管”的管理方式。加快建立多元化投融资机制，引导和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增加对农村信贷投放，鼓励发展农村信贷担保机构，积极培育小额信贷组织和资金互助组织。深化农村经营方式改革，发挥龙头企业、各类协会、社会组织、农民经纪人的作用，积极发展各类新型合作组织，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

第六章 合肥经济圈建设与发展

以建设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区域性特大城市为统领，以区域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为核心，以共建共享同城化为主题，深化合肥与淮南、六安、巢湖、桐城等市的交流与合作，聚合发展能量，形成整体优势，把合肥经济圈建设成为接轨长三角，在全国有影响力的都市圈品牌。

第一节 加快区域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构建快速交通网络。加快推进圈内铁路、公路、航空、水运、城市和城际轨道交通建设，形成各种运输方式有效衔接的经济圈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积极推进高速公路电子联网收费，实现交通运输单证、票证和收费卡等标准化、统一化。加快推进合肥新桥机场及配套工程建设，同步规划建设各市及周边县区到新桥机场的快速连接线。

推进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突出能源供给安全和结构调整，构建稳定、经济、清洁、安全的能源生产供应体系。规划建设经济圈区域电网，合作建设电源点，建设淮南与合肥之间直供电线路。积极参与淮南煤层气资源开发，发挥圈内资源对经济发展的保障功能。以防洪除涝、水资源保障、水环境保护为主线，全面开展跨地区流域治理、水库水闸除险加固、重大供水工程等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水利综合保障能力。

加快信息化建设。建成以合肥为中心、圈内各市信息网络互联互通的高速宽带骨干传输网络，实现区域内电信区号统一。

第二节 促进区域产业分工合作

开展园区合作共建。积极推进各开发园区与圈内城市开展合作，加快合淮、合六、合巢工业走廊建设；建设合肥新桥机场空港产业园，联动圈内城市发展；建设合肥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联动合淮工业走廊合淮共建区发展。沿合巢芜、合六叶、合淮蚌、合桐安产业带，依托重点镇、交通干道，布局建设一批优势产业基地和产业集聚区。

推进产业协作发展。发挥区域资源优势，以市场为导向，以项目为抓手，围绕区域主导产业发展，推进产业协作配套，实现共同发展。加快与周边地区共建优质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和市场体系。推动旅游资源一体化开发，建立跨区域旅游合作机制，促进旅游与文化、会展等融合发展，完善高速公路通往4A级以上景区连接线，加快实现旅游一卡通和直通车，共同打造以合肥为中心的全国知名旅游目的地和旅游集散地。

第三节 推进区域要素市场发展

建设区域金融市场。鼓励圈内城市金融机构加强战略合作，支持银行等金融机构跨地区经营，推进跨区域电子货币支付系统和即时兑付系统的互联互通，实现区域信贷投放、票据处理、资金清算、外汇买卖等金融业务和银行卡同城化办理，构建区域共享的金融服务公共平台，推动“金融同城”。

构建区域技术市场。建设区域技术交易中心，积极开展科技交易活动，加快合肥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成果经济圈内产业化进程，形成区域技术协作网络。培育发展区域技术产权交易、转移、转化、评估等中介机构，提高区域技术市场中介服务水平。

建设区域人力资源市场。加强劳动力供需和培训合作，建设圈内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和社保体系。优化人力资源流动环境，实现人力资源区域共享和优化配置。建立人才引进激励和考核评价机制，吸引圈外优秀人才加盟合肥经济圈。推动基本社会保障关系互联互认和医疗、养老保险关系的无障碍转移接续。

第四节 开展区域环境保护合作

加强区域水资源保护。统筹推进巢湖和淮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共同加强对大别山水库群、巢湖、瓦埠湖以及淠河总干渠、大房郢水库、董铺水库等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护；统筹配置大别

山优质水源，加快建设区域性供水工程，提高城市生活供水保障能力。实施巢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引江济巢工程，改善巢湖流域水环境。制定区域水环境保护条例，建立区域性水体污染应急机制。探索建立经济圈生态补偿机制。

合作开展环境保护行动。联合开展巢湖和淮河全流域环境综合治理，实施生态敏感区、城市水源涵养地、滞洪区、地质灾害易发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矿产资源埋藏区和省级以上重点文物遗址等空间管治，建立圈内各市规划、国土、农林、环保、交通、水利等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加强区域内环境联合执法，提高经济圈共同防治污染能力。

第七章 自主创新与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

紧紧抓住国家创新型城市试点、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的历史机遇，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把经济社会发展转到依靠科技进步和人力资源素质提高的轨道上来，实现经济增长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

第一节 培育创新主体

引导企业加大创新投入。完善科技创新体制，加大科技发展扶持政策的实施力度，运用政策杠杆激发企业的自主创新活力。

改革创新资金配置方式，支持自主创新型中小企业发展，实现政府科技研发资金与创业投资的匹配投入。支持大型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建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建设高水平的科技创新及产业化基地。重点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创新，对企业申请国际和国内发明专利费用给予一定比例资助，对企业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发生的费用给予政策支持。“十二五”期间，全市专利申请量和授予量分别达到 6 万件和 3 万件。

实施创新型培育计划。充分发挥大企业在技术创新活动中的引领作用，大力扶持一批重点企业和重点产品，着力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自主品牌、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的大企业。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体系，引导中小企业实现专门技术突破，激发原始创新活力，促进技术转移和扩散。鼓励大中型企业与中小企业开展研发外包，带动形成强大的后备创新企业群体。到“十二五”末，高新技术和创新型企业达 2000 家，其中销售收入过百亿元的企业 20 家。

形成产业领先优势技术。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本市产业发展需要，明确重点领域和优先发展方向，组织实施科技创新重大项目，加强前沿技术和应用基础研究，在新型平板显示、新能源、公共安全、家用电器、汽车、装备制造等优势领域集中力量攻克一批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形成在若干重点产业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实施技术标准化发展战略，鼓励企业参与制定国际、国家、

行业和省地方技术标准。实施品牌战略，实现驰名商标和省级以上名牌产品年增长 10%，形成一批国际知名品牌。

第二节 构建创新平台和载体

建设专业技术研发服务平台。发挥合肥地区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密集的优势，坚持以高校、科研院所为主角，以企业为主体，通过优势互补、资源共享，高标准建设好语音信息、新能源汽车、公共安全等一批研究院；围绕“研发、转化、交易、服务”，面向新型平板显示、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建一批专业技术平台，形成开放式专业技术研发服务体系。加快集聚一批高端人才，实施核心技术攻坚，推进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到“十二五”末，建设 50 个以上国家重点（工程）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完善和提升合肥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功能，完善大型科学仪器公共服务、科学数据与科技文献资源共享服务、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等平台建设，建成 50 个“科技路路通”服务站，引导科技资源与产业发展对接。发展壮大循环经济技术工程研究院等技术转移中心，建设中国中部技术产权交易所和中国（合肥）专利技术展示交易中心，探索技术产权交易的新途径。积极参与、组织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办好中国（合肥）自主创新要素对接会等科技会展，加强研发机构与企业、项

目与资本之间的交流合作。

建设科技园区。加快科技创新示范区建设，完善“一中心三基地”（即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和应用技术研发中心、科研集群基地、孵化基地、产业基地）。强化国际科技合作，建设一批创新型园区。围绕特色产业，培育和完善民营科技企业创业服务中心、软件园等一批孵化器和加速器。“十二五”期间，培育 3-5 家国际化、专业化、规模化的科技孵化器。推进产业集群式发展，支持各县区、开发园区建设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强化承接高新技术大企业、大项目的能力。

第三节 优化创新环境

完善创新投融资体系。加大各级财政对共性技术研发、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大装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创新型企业 and 品牌培育的支持力度，确保财政科技投入增长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创新融资方式，积极开展股权质押贷款、动产质押贷款等工作。完善中小科技企业融资担保体系。支持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企业上市。发挥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基金和产业投资资金的导向作用，吸引社会资金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建设。

健全创新服务支撑体系。培育和聚集一批咨询、评估、知识产权、投融资等方面的中介服务机构，建立贯通研发、交易、转化等全过程的服务体系。壮大经纪人队伍，重视发挥行业协会、

学会在成果技术引进中的作用。创新科技中介服务机构管理模式和运营机制，推动科技中介资源跨区域共享。

加强创新人才培养和引进。支持“千人计划”开展，推动115创新团队、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海智基地”等建设和发展。开辟引进创新型人才“绿色通道”，引进国外高端技术人才、创新咨询人才。支持在肥高等院校与国内外著名高校联合办学，重点培养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高层次创新人才。建立创新型人才选拔、培养、引进、激励机制，培养一批创新带头人。

强化政策支持。建立税收政策落实部门会商制度和监测制度，积极落实国家和省、市各项支持自主创新的税收政策。进一步落实国家和省自主创新产品采购政策，建立健全自主创新产品和服务的政府采购计划、执行和检查制度。深入实施国家和省、市知识产权战略，提高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能力和服务水平。

第八章 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

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树立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加快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实现经济增长与资源环境承载的良性互动，努力打造水清、天蓝、树绿、气爽的生态宜居城市。

第一节 加强资源节约和管理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深入推进国家节约集约用地试点市建设。严格耕地保护，加快农村土地整理复垦。制定产业项目用地指标标准体系，完善项目用地预审制度和“双向约束”制度，进一步提高单位土地的投资强度和产出效率。建设城乡统一的土地交易市场，提高“净地”拍卖比例，保证土地交易公开、公平、公正，提高行政划拨类建设项目用地的节约集约程度。坚持实施闲置土地清理，加快“城中村”和危旧房、棚户区等旧城改造。坚定不移地推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完善违法用地巡查制度，营造合法合规的用地保障和服务环境。

加大矿产资源勘探力度，有序开采矿产资源，保护重点矿区生态环境。加大地质环境管理力度，加强地质灾害防治。

强化能源资源节约。强制淘汰高耗能、低水平的工艺和设备，加大电力、冶金、建材等重点行业的节能降耗力度。切实推行能源效率标准，对家电产品和照明产品实施强制性能效标识管理，鼓励推广使用高效节能产品。积极推进建筑节能，建设、推广节能建筑和太阳能建筑，严格实施新建建筑物节能 50% 的设计标准。大力支持企业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方式实施节能改造。鼓励使用节能型交通工具，积极倡导并有效推动公交车、出租车使用清洁能源，加快新能源汽车试点推广。引导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鼓励使用太阳能产品。

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继续推广农业节水灌溉技术，推动江淮分水岭节水旱作高效农业开发。加强污水再生利用，重点推广再生水在景观补水、工业冷却、生活杂用、绿化、施工等领域使用，全面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加大节水设备和器具的推广力度，推动公共建筑、生活小区、住宅等节水和中水回用设施建设。发挥节水示范项目带动作用，大力倡导节约用水，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加强原材料节约。鼓励使用新材料、再生材料，加强金属材料、木材、水泥等材料的节约代用，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加强重点行业原材料消耗管理，推行产品生态设计，推广节约材料的技术工艺。鼓励推广节约包装材料，遏制产品过度包装。积极采用新型建筑材料，推广应用高性能、低能耗、可再生循环利用的建筑材料。继续开展国家住宅产业化试点。

第二节 加强环境保护

水污染防治。围绕巢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加快推进引江济巢、生态修复、污泥处置等工程建设，逐步改善巢湖西半湖及南淝河、十五里河、店埠河、派河水质。加快十五里河、二十埠河、派河、塘西河等河流综合治理，推进陶冲、十五里河污水厂二期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修复完善城市排水管网，全面构建雨污分流的排水体系。推进初期雨水污染控制。加强巢湖沿岸及其支

流沿线、滁河干渠沿线、瓦东干渠沿线、荒沛河沿线、庄墓河沿线湿地恢复、维护和保育，提高水源涵养能力。

大气污染防治。实施清洁能源普及计划，划定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的“禁燃区”，合理推进燃煤锅炉“煤改气”。实施绿色交通工程，推广机动车清洁燃料的使用，加强汽车尾气净化，对超标排放车辆实行整改。着力控制城市尘污染，对渣土运输车辆采取全封闭措施，市内露土区全部实现绿化覆盖，加强市政道路和生活小区道路保洁，有效减少各类扬尘。加大工业企业废气监控和治理力度，积极推进燃煤发电机组全面脱硫、脱硝。全面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等农作物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处置。通过卫生填埋、焚烧发电、综合处理相结合的方式，继续完善扩建肥东龙泉山等垃圾填埋场，规划建设垃圾焚烧发电厂，加强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提高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和固体废弃物利用率。扩建吴山危险废弃物处置中心，确保医疗、化学等有毒危险固体废弃物的专业收集、专线清运和集中处置，实现危险固体废弃物零排放。全面实施城镇垃圾处理场无害化改造。加强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管，确保核与辐射环境安全。

城市环境噪声控制。积极加强各类噪声源的监控与管理，重点强化对居住区、办公区、学校等各类区域周边环境的噪声控制，继续扩大城镇噪声达标区范围，有效降低噪声影响。加强交通干线两侧居住区域和教育等敏感区域的隔音屏障建设，全面实施主

城区机动车禁鸣。鼓励企业采用低噪设备和生产工艺，努力减少生产类噪音。做好车辆降噪技术研究和推广，强制报废旧车辆和噪声严重超标车辆，严格控制重型货车入城。

农村污染防治和环境整治。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提倡增施有机肥，科学合理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大力推广生态化养殖模式，防治畜禽养殖污染。继续推进农村地区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工作，改善农村土壤质量。推行农村生活污染源排放控制，推广和应用分散型污水处理技术，做好乡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健全农村环境卫生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清洁家园、田园和水源。

第三节 加强生态建设

实行基本生态空间控制。划分生态底线保有区、生态建设缓冲区和生态引导区，引导城镇建设与生态空间建设协调发展。制定地方性法规，严格保护生态底线保有区，禁止开发建设；加强生态建设缓冲区生态补偿和生态恢复，保证生态环境的稳定与改善；在尊重和保护自然环境的基础上，适度开发建设生态引导区，合理控制人口规模和建设强度。

建设功能完善的绿地生态系统。加快建设城市绿地生态系统，实施道路绿化、河道绿化、公园游园建设、绿色长廊建设、成片造林等工程，建设黄山路、滨湖岸线等公园，构建城市森林

生态网络，提高城市绿化水平。沟通城市水系，扩大河湖水面，加强城市景观水治理，保护环巢湖等生态湿地。继续实施江淮分水岭综合治理工程，完善防护林体系建设。加强生态保护，防治有害生物入侵，增加生物的多样性。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滨湖新区城市生态建设示范区建设，积极创建文明生态村、生态乡镇和生态区县。积极引导市民参与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倡导绿色、文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争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

第四节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建立循环经济技术创新体系。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为目标，加强规划指导和政策支持，推进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循环经济发展。建立企业为主、政府推动的循环经济技术创新体系，提高循环经济技术支撑和创新能力。推进全国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发展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完善循环经济产业链条，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和垃圾分类回收制度，推进资源再生利用产业化。

全面推行清洁生产。鼓励企业使用消耗少、效率高、无污染、少污染的工艺、设备、能源和原材料，综合利用工业废弃物，最大限度实现物料的循环使用，减少废弃物最终排放量。

推进重点园区建设。加快肥东循环经济园建设，打造盐化工、

油化工、煤化工等产业链整合发展的循环经济产业集群，建设科技型、生态型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工程。

专栏六 环境保护重点项目

污水处理厂建设：王小郢和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提标技改、经开区污水处理厂二期、科学城污水处理厂、陶冲污水处理厂、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二期、蔡田铺污水处理厂二期、三县重点镇污水处理厂、滨湖新区污水处理厂和紫蓬山污水处理厂项目，以及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项目。

垃圾处理：龙泉山生活垃圾处理场二期工程、垃圾焚烧发电及吴山固废处理中心扩建等项目。

生态治理与修复：塘西河综合治理、十五里河综合治理、大房郢水库上游保护区综合治理、店埠河综合治理工程，以及荒沛河、庄墓河、瓦东干渠、滁河干渠、环巢湖等五大湿地区域保护项目。

第九章 社会建设与民计民生

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认真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在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上取得新成效，让人民群众从改革发展中得到更多实惠。

第一节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

推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推进国家学前教育改革试点工作，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与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巩固义务教育普及成果，逐步普及十五年基础教育。完成学校标准化和“校安”工程建设，努力改善办学条件。全面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基本消除义务教育阶段择校行为。加大对边远农村地区学校的投入力度，推进城乡、区域之间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优化高中教育布局，提升普通高中整体办学水平，引导普通高中特色优质发展。完善特殊教育体系，支持发展民族教育。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继续扩大职业教育规模，提升职业教育质量，提高技能型人才培养水平，重点发展中等职业教育。整合各类职业教育资源，创办合肥职业技术学院。建立完善工学结合、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推行职业院校与企业共同培养专业领域人才。引导职业学校调整专业设置，提升专业建设水平。着力推进公共实训中心建设，推动实训资源共建共享。重视和加强残疾人职业技能教育。加快推进合肥职教基地建设，建设全国重要的技能型人才培养教育基地。

提升高等教育发展水平。促进合肥大学城建设，支持央属、省属在肥高校、科研院所加快发展，积极开展校地间交流合作，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推进在肥高校与国内

外著名高校合作办学，加快建立一支具有较强科研和教学能力的师资队伍，加强重点学科建设，培养一批学科带头人，创建一批重点实验室、精品课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产学研成果转化基地。支持合肥学院建设省示范应用型本科高校。鼓励社会资本投资高等教育尤其是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远程教育。

建立终身教育体系。积极开展在职培训、再就业培训、岗前培训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等各类成人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整体素质。依托合肥广播电视大学，整合各类教育资源，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建立开放型大学。支持合肥老年大学建设。倡导全民阅读，建设学习型城市。

深化教育改革。完善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的教育投入体制。加强教育合作，建立区域间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机制。以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更新教育观念和教学方法，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大力发展民办教育，推动公办教育和民办教育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第二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康复服务、应急处置、采供血、卫生监督和计划生育等专业公共卫生服务网络，加强重大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出生缺陷疾病的防控以及职业

卫生和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疾病预防、控制和联防联控机制，着力构建覆盖城乡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增强人民群众对食品药品的安全感。

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推动医疗卫生资源向社区和农村基层倾斜，不断缩小城乡区域之间医疗卫生服务差距，打造一刻钟卫生服务圈。建立以三级综合医院为龙头，专科医院、护理院和康复医院为骨干，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为基础的城区现代医疗服务体系。建立健全以县级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骨干、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逐步建立城市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农村医疗卫生机构分工协作和对口支援机制，形成结构合理、分工明确、防治结合、覆盖城乡、运转有序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以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目标，坚持公共医疗卫生的公益性质，实行政事分开、管办分开、医药分开、营利性与非营利性分开，加快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设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医疗保障体系和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强化政府责任，建立政府主导的多元卫生投入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医疗卫生事业。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积极探索公立医院管理、运行和监管的有效形式。

全面做好人口工作。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促进人口长期

均衡发展。提高生殖健康水平，改善出生人口素质，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趋势。坚持男女平等，切实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发展妇女儿童事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注重发挥家庭和社区功能，优先发展社会养老服务，培育壮大老龄服务事业和产业。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加强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社会服务体系建设。

专栏七 社会事业重点项目

教育：45 中异地扩建、168 中学北区、长丰北城中学、蜀山高级中学、肥东一中新校区、合肥幼师新校区、合肥工业学校新校区、合肥特殊教育中心新校区、合肥经济管理学校新校区、合肥职教基地、市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中心、合肥市工读学校等项目。

卫生：市二院新区、安医附院医疗集团东区、安医一附院高新区分院、肥东县人民医院搬迁、北城医院、安徽中医院东区、市三院职防综合楼、市妇幼保健院分院搬迁、合肥公共卫生管理中心、市药品检验中心、市血液集中化检测中心、市传染病综合救治楼、省精神卫生防治中心、市残疾人康复中心等项目。

科教：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科学会堂、合肥科技馆二期等项目。

第三节 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

促进就业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把促进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

展优先位置，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广开就业渠道，促进充分就业。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善“零就业家庭”和困难群众再就业援助机制，健全统一规范灵活的人力资源市场，重点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问题。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和择业观念教育，做好高技能人才培养，提高劳动者就业能力。培育创业主体，营造创业氛围，完善以创业促进就业政策，支持青年创业园等各类创业园区建设，争创国家级创业型城市。加强劳动执法，完善劳动争议处理机制，改善劳动条件，保障劳动者权益。发挥政府、工会和企业作用，推进企业建立职工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发展的方针，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努力实现人人享有基本社会保障。以扩面提标为重点，进一步完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制度。继续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加快推进新型农村养老保险，扎实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推进城镇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设，实现全民医保；完善失业保险制度，扩大工伤保险覆盖面，逐步实现社会保险关系无障碍转移接续、医疗保险异地结算和社会保险管理服务社会化。进一步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救助体系和现代养老服务业体系，切实做好困难群体、老年群体、优抚群体、残疾人群体、刑事被害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等保障工作。

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加强政策调节，加快住房信息系统建设，扩大住房公积金制度覆盖面，增加住房有效供给，改善住房供应结构，逐步形成梯度消费的住房模式。大力推进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健全廉租住房、经济适用房和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管理制度，逐步扩大保障性住房覆盖面。增加普通商品住房供给，支持居民自住和改善性购房需求。加大市区危旧房和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力度，改善居民居住条件，保障人民群众基本住房需求。加强市场监管，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提高居民小区物业管理水平，加快全市“三无”小区改造。“十二五”期间，累计建设保障性住房 1000 万平方米，基本解决城市中低收入人群住房困难问题。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建立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收入增长机制，努力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和落实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逐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定期发布工资指导线，规范企业依法合理进行工资分配。拓宽农村居民增收渠道，使更多农民拥有薪金、股金、租金和保障金，促进农民收入较快增长。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逐步提高扶贫、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水平。

第四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

完善社会管理机制。积极推进全国社会管理创新综合试点市

建设，创新社会管理机制，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共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建立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和重大政策制定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完善社会矛盾化解组织体系和工作保障体系，健全多层次、多元化社会矛盾化解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健全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建立完善应对自然灾害、重大疫情、群体性事件、公共安全事件、生产安全事件、防恐反恐等联合指挥机制，切实加强社会稳定风险应急处置。健全基层服务和管理体系，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工作，加强基层综治工作中心建设，发挥群众组织和社会组织作用，形成社会服务管理合力。

加强人口服务管理。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构建市、区、街道和社区四级人口管理网络。建立全市流动人口信息平台和服务管理平台，完善“以证管人、以房管人、以业管人”的服务管理模式以及流入地和流出地双向管理协作机制，创新出租房屋管理方式，积极稳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加强对刑释解教人员、社区矫正对象、吸毒人员、精神病人等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做好社会闲散青少年、流浪乞讨未成年人、服刑在教人员未成年子女、农村留守儿童、有严重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行为青少年等的服务管理，为其就学、就业创造条件。加强社会志愿者队伍和社会治安辅助力量建设。

推进社区服务管理创新。加强社区网格化建设，实现社区管理的扁平化、精细化、高效化和社区服务的全覆盖、全天候、零

距离。到 2015 年，实现城区网格化管理全覆盖，农村社区网格化管理覆盖率达 80%。加强社区组织化建设，建立健全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社居委为主体、社区工作站为中坚力量和社区群团组织、社区志愿组织、社区便民商业组织以及其他组织为配套的社区组织体系，增强社居委组织居民自治、协助社会管理、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加强社区信息化建设，按照科学规划、统筹安排、分步推进的要求，推进社区管理、公共服务和商业服务等信息化建设，建立覆盖全市的社区信息综合服务网络。到“十二五”末，力争 100%的城市社区和 80%的农村社区实现服务管理信息化。加强社区服务化建设，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覆盖城乡社区全体成员，服务功能完善、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较高的社区服务体系，构建市民“15 分钟生活圈”，建设 100 个市级标准化示范社区。

第五节 加强民主法制建设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广泛发扬基层民主，提高基层政权建设水平，充分保证人民群众依法行使选举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联系和服务群众的作用。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切实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加快民族乡、村经济社会发展。加强外事和侨务工作。普及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完

善国防动员体系，抓好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和交通战备建设，加强人民武装、民兵预备役工作，支持驻肥部队建设。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工作，重点做好城市管理、市场监管及城市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立法。完善立法程序和立法机制，逐步提高立法的公众参与度。严格依法行政，围绕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实现政府机构组织和工作程序的规范化、法制化，推行政务公开，健全行政执法评议考核机制。加强普法宣传教育，不断增强市民的法律意识，着重提高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法治观念和依法办事能力。

不断优化法治环境。以司法行为规范化和司法工作机制改革为重点，提高立、审、判、执、监等环节效率，加强司法监督，确保司法公正。大力发展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加强审计监督，推进从源头上防止腐败，着力构建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体系，加大查处违纪违法案件的力度，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创造更好的社会法治环境。

推进“平安合肥”建设。加强政法、维稳、综治、信访、劳教等基层建设，做好重点地区综合治理，构建虚拟社会管控平台，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法打击暴力、恐怖、洗钱、传销、邪教等非法活动，坚决扫除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预防和减少青少年犯罪，严厉打击黑恶势力，保障人民群众人身和财产安全。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建设，强

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第十章 文化建设与城市文明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加快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提升文化软实力，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充分发挥文化引导社会、教育人民、推动发展的作用，增强全市人民建设区域性特大城市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第一节 提升城市文明程度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为根本，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思想道德建设，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宣传普及。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提高研究成果的学术性和应用性。弘扬“创新、包容、超越”的城市精神，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不断提高市民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深入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大力净化社会文化环境。扎实做好社会志愿者服务工作，培育团结进步、互助友爱的社会新风尚。坚持城乡文明统筹发展，肥东、肥西、长丰三县县城争创文明县城。充分挖掘和利用文化历史资源，加强非物质文化遗

产保护，以先进文化引领城市文化，以传统特色文化增强城市魅力，以文化品位塑造城市形象。积极引导人们知荣辱、讲正气、尽义务，形成扶正祛邪、惩恶扬善的社会风气。

第二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以农村和城市社区为重点，大力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加快构建覆盖城乡、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文化服务均等化。重视保护各类文物、自然和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强文化传播能力建设，做大做强主流媒体，提升改造传统媒体，加强互联网等新兴媒体建设、运用和管理。大力发展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等文化事业，培育合肥文化品牌。加强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保留城市历史建筑（遗迹），建成一批标志性文化设施。积极组织开展各类文化服务和重大文化活动。加强文艺精品创作，推出一批文化精品，提升合肥文化影响力。加强对外宣传和文化交流。加强基层文化队伍建设，深入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档案、地方志工作。

第三节 积极发展体育事业

科学配置公共体育资源，增加社区和农村体育设施，促进更多机关、企事业单位所属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提高体育场馆利

用率。组织开展系列群众性体育活动，形成全民健身的良好氛围。精心培育和积极引进优秀竞技体育人才，全面提高竞技体育水平。发展体育产业，提升经营管理水平，鼓励体育消费，支持社会资金投入各种体育事业。大力开发体育竞赛表演、健身娱乐、彩票销售、无形资产、运动用品、体育人才等市场。加强体育法制建设，规范体育市场。

第四节 大力发展文化产业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围绕创新宏观管理体制、搞活微观运行机制，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重点抓好报业传媒集团、文广集团等国有文化市场主体的塑造，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增强市场竞争力。深化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内部改革，激发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广播电视台等内在活力，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培育文化市场主体。繁荣社会主义文化市场，发挥市场机制积极作用，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培育和引进骨干文化企业和战略投资者，发展新型文化业态，增强多元化供给能力，满足多样化社会需求。巩固发展传媒、文化旅游、文博会展、出版发行等支柱文化产业，积极发展网络服务、广告会展、文化创意和动漫、网络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支持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等产业发展。培育一批强势文化企业集团，形成一批文化产业基地、

特色文化产业区和知名文化品牌，重点建设国家动漫产业基地、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园、合肥文化创意产业园等项目。力争“十二五”末，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达到 600 亿元。

专栏八 文化发展重点项目

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市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包公文化园、市中心图书馆、市少儿图书馆新馆、市青少年文化活动中心、市多功能电视塔、合肥电台中波发射台、市职工活动中心、全民健身中心等项目，以及农村农家书屋和数字电影放映点建设项目。

文化产业项目：国家级动漫产业基地、合肥创意文化产业园、合肥钢铁·艺术创意产业园、合肥 1912 文化休闲特色街区、全球音谷声音创意产业基地、“江淮车谷”汽车文化主题公园、城隍庙商业文化园、三国文化产业园、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园等项目。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积极扩大内需

立足扩大内需，不断优化投资结构，努力扩大消费，建立健全有利于内需潜力不断释放、投资与消费协调发展的长效机制。

调整优化投资结构。坚持“发展为上，投资为本”的理念，

保持适度投资规模，把投资重点放到经济社会效益明显、产业关联度高、技术领先、带动力强的重大项目上，在抓投入中优化产业结构，在上项目中提升产业层次。继续大力实施“1346”行动计划，并赋予其新的内涵，继续抓好大项目、好项目建设。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重大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社会事业、节能减排、生态环保等领域的投入，推进经济转型发展。完善投资促进政策，积极吸引国外和市外投资，努力激活民间投资，逐步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充分发挥信贷资金的支撑作用，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建立健全担保体系，扩大股权债权融资，创新项目融资模式，扩大投资资金来源。

建立扩大消费需求的长效机制。贯彻国家扩大内需各项政策，努力提高就业、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居民消费预期。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提高居民消费能力。增加政府支出用于改善民生和社会事业的比重，扩大社会保障制度覆盖面，逐步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发展新型消费业态，拓展新兴服务消费，完善鼓励消费政策，改善消费环境，保护消费者权益，促进消费结构升级。

第二节 深入推进各项改革

全面深化行政管理体制、经济和社会等领域改革，力争在重

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形成有利于科学发展、社会和谐的体制机制，增强经济社会发展的活力和动力。

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转变政府职能，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强化行政服务体系建设，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推进电子政务，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创新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引入竞争机制，扩大购买服务，实现提供主体和提供方式多元化。推进非基本公共服务市场化改革，增强多层次供给能力，满足群众多元化需求。坚持科学民主决策和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增强公共政策制定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提高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充分用好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和国家创新型城市试点赋予的“先行先试”权，勇于探索，大胆实践，在一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实现新的突破，加快建立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与长三角等先发地区等高对接的体制机制。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健全国有资本监督管理体制，完善国有资本有退有进、合理流动的机制，推进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优势企业和企业主营业务集聚。放宽对非公有制企业投资领域和行业的限制，在进口、用地、投融资、税收、项目审批等方面给予非公有制企业同等待遇。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大型企业改革。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健全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管理体制和有利于可持续发展的财税制度。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加快地方金融业发展。深

化价格体制改革，逐步建立反映市场供求状况和资源稀缺程度的价格形成机制。

加快市场体系建设。建立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完善人才评价体系 and 人力资源开发配置机制，建立有利于人才交流的户籍、住房、教育、人事管理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制度。建立统一的资本市场，推动产权交易市场合作，支持银行等金融机构跨地区经营，加快金融机构组织创新。建立统一的技术市场，实施统一的技术标准，促进技术成果转化。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清理和修订阻碍要素合理流动的法规和政策，努力营造公平合理、平等互利、统一规范的市场环境。打击各种违法经营活动，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和市场竞争秩序。清理整顿对企业的乱收费、乱罚款和乱摊派。加强价格监管，禁止价格欺诈、价格操纵等行为。加强信用体系建设，以完善信贷、纳税、合同履行等信用记录为重点，推进社会信用信息交换共享，规范信用服务行业发展，构建“信用合肥”。

第三节 扩大对外开放与合作

紧紧抓住经济全球化和世界经济格局调整、国际国内产业转移的战略机遇，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发展战略，构筑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开放新格局。

主动承接产业转移。按照“一年打基础、三年见成效、五年

大发展”的总体部署，加强皖江示范区合肥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建设，积极开展与示范区内城市合作，发挥皖江示范区核心城市作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有序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重点面向世界500强、中央企业、大型民营企业，积极引进一批产业层次高、能源资源消耗低、投资规模大、产出效益好、带动能力强的大项目。强化产业链招商，提高招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积极宣传、推介合肥，提升合肥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扩大对外经济贸易往来。深度开发欧盟、美国、日韩和港澳台等传统市场，着力开拓东南亚、中东、非洲、拉美、印度、俄罗斯等新兴市场。扩大高技术产品、优势机电产品、特色农产品和高附加值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实现对外贸易从数量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变。努力优化进口结构，重点引进先进技术装备，增加关键零部件、元器件、重要能源资源和原材料进口。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走出去”，开拓市场、开发技术、整合资源，形成经济全球化条件下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加强区域交流合作。进一步深化与长三角区域发展分工合作，推进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扩大与珠三角、环渤海、海峡西岸、港澳台等地区的交流合作，密切与中西部地区的联系，不断拓展开放合作的广度和深度。积极推进与省内城市交流合作，深入开展与阜阳市和六安市霍邱县、寿县结对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加强与友好城市的交流合作，完善高层互访机制、部门联系机制和企业互动机制，促进经济技术文化交流合作。

第四节 强化人才资源保障

牢固树立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全面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努力形成良好的人才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和社会环境，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加大人才开发力度。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促进人才规模、结构、素质的全面提升，努力培养一支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人才队伍。重点培养政治觉悟高、综合素质好、执政能力强的党政人才队伍，具有战略眼光、熟悉国际惯例、市场管理能力强的企业经营人才队伍，专业化程度高、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技术能力强、能够适应产业结构调整需要的高技能人才队伍，创业精神强、能够带头致富并能带领广大农民勤劳致富的农村实用人才队伍，为经济发展、城市建设、社会事业提供充足的人才保障。

创新人才工作机制。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形成依法管理、有效激励、严格监督、竞争择优、充满活力的党政人才选拔任用机制。继续推进公务员依法转任工作，造就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队伍。加快事业单位用人制度改革，建立以岗位为基础，按岗竞聘、双向选择的用人制度。深化国有企业人事制度改革，建立以绩效目标为核心、以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的人才考核评价机制。加快职称和技术等级制度改革，完善评聘分开、以聘代评的企事业自主聘任的专业技术职务和技能等级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市内人才作

用，积极引进和用好市外、海外高层次人才。完善人才评价指标体系，加快推进职业资格准入制度。引导人才合理流动，鼓励跨部门、跨系统、跨领域人才交流，促进人才在区域、产业、行业间的合理分布。建立健全人才表彰和奖励制度，加大对有突出绩效与贡献的优秀人才的奖励力度。

构建人才工作保障体系。完善人才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努力形成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的人才工作新格局。坚持党管人才原则，不断创新党管人才的方式与方法。建立党委、政府与高级专家、优秀企业家联系制度，提高人才工作咨询决策水平。发挥政府导向作用，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在人才资源开发等领域的投入力度，形成多元化的人才投入机制。在国家法律法规的整体框架内，加快推进人事人才立法步伐，为人才的成长与发展创造条件。

第五节 加强规划管理

“十二五”规划是未来五年统领合肥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各级各部门要建立健全各项保障措施，为顺利实施“十二五”规划提供有力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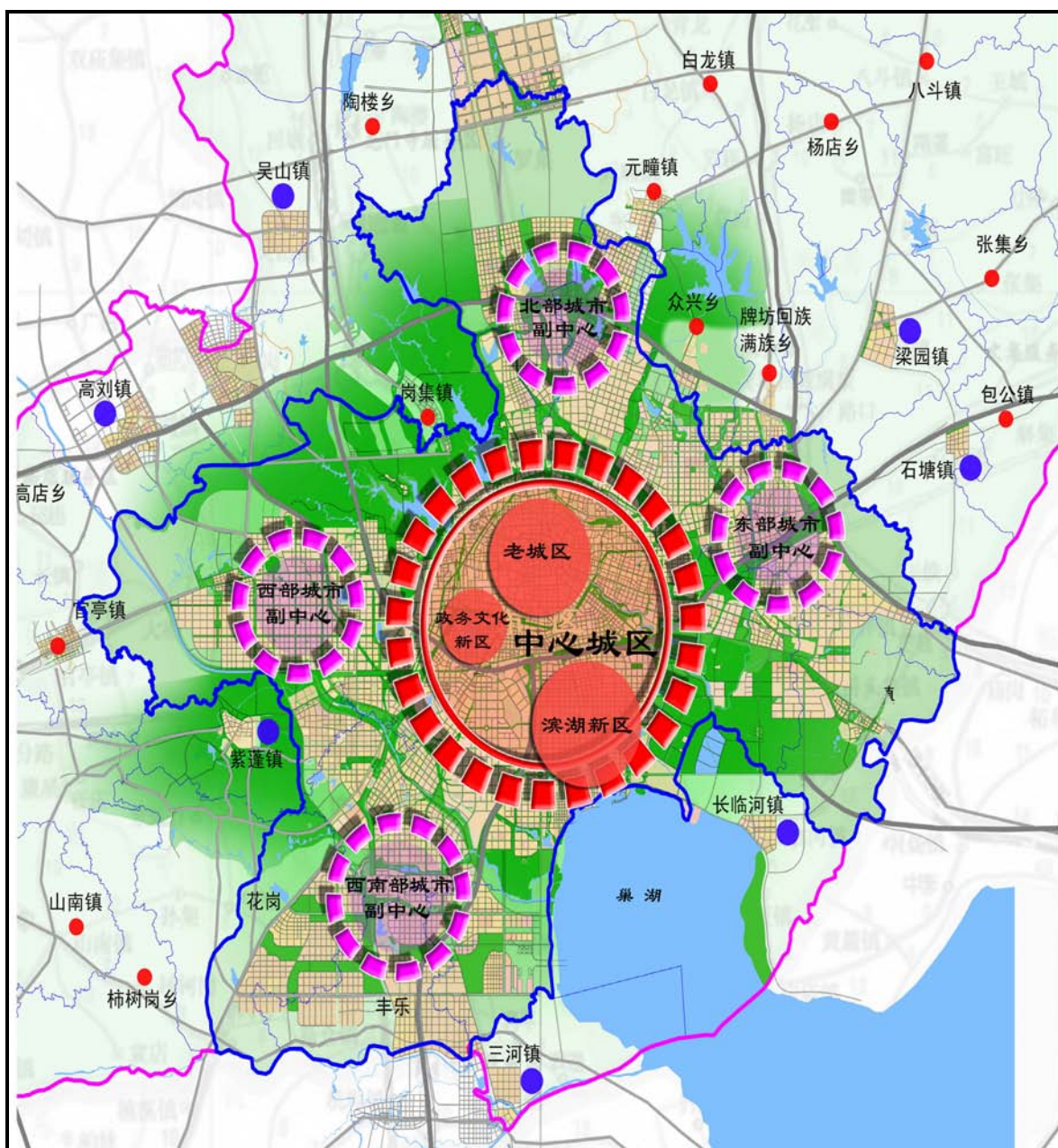
进一步完善规划体系。围绕本规划，组织职能部门编制并实施“十二五”重点专项规划、区域发展规划，加快形成层次分明、功能清晰、统一完整的规划体系。各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要以本规划为依据。

加强规划管理与协调。加强对规划实施的评估，特别是在中后期，要开展相关评估工作。部分指标因客观原因需要调整的，通过人大常委会审议后予以修正。建立协调机制，有效管理和衔接各职能部门编制的各时期规划，确保在本规划指导下，实现规划的统筹安排，提高规划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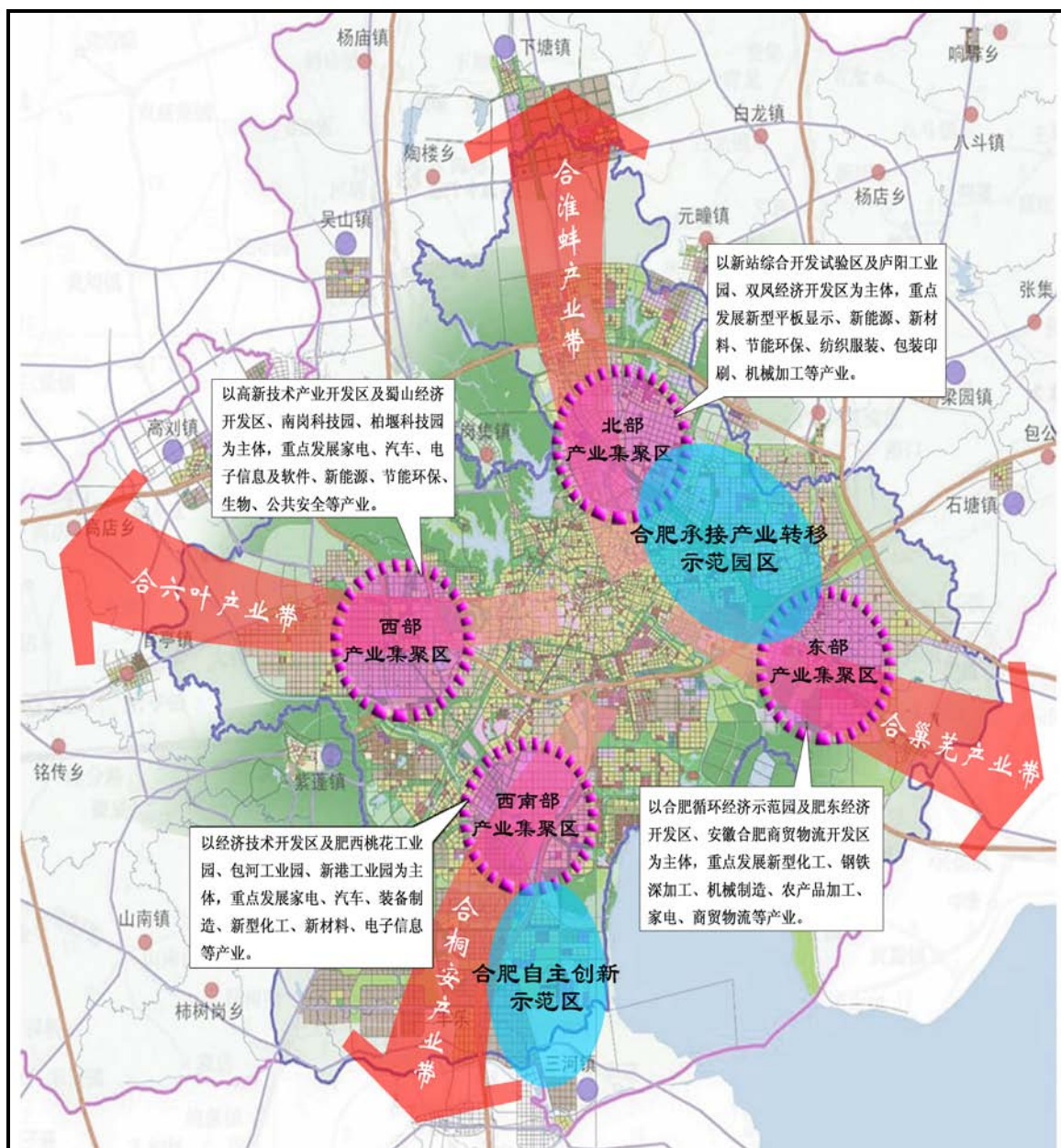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科学分解落实五年规划目标任务，认真做好每年计划工作。各部门要根据规划精神，结合本部门职能，逐步分解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将目标具体化、措施化、可操作化。综合运用经济、行政、财政、价格等手段，确保规划目标的顺利实现。

强化规划监督。坚持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做好各项评议工作。加强宣传力度，增加规划透明度，增强民主参与度，积极营造关心规划、支持规划、监督规划的良好氛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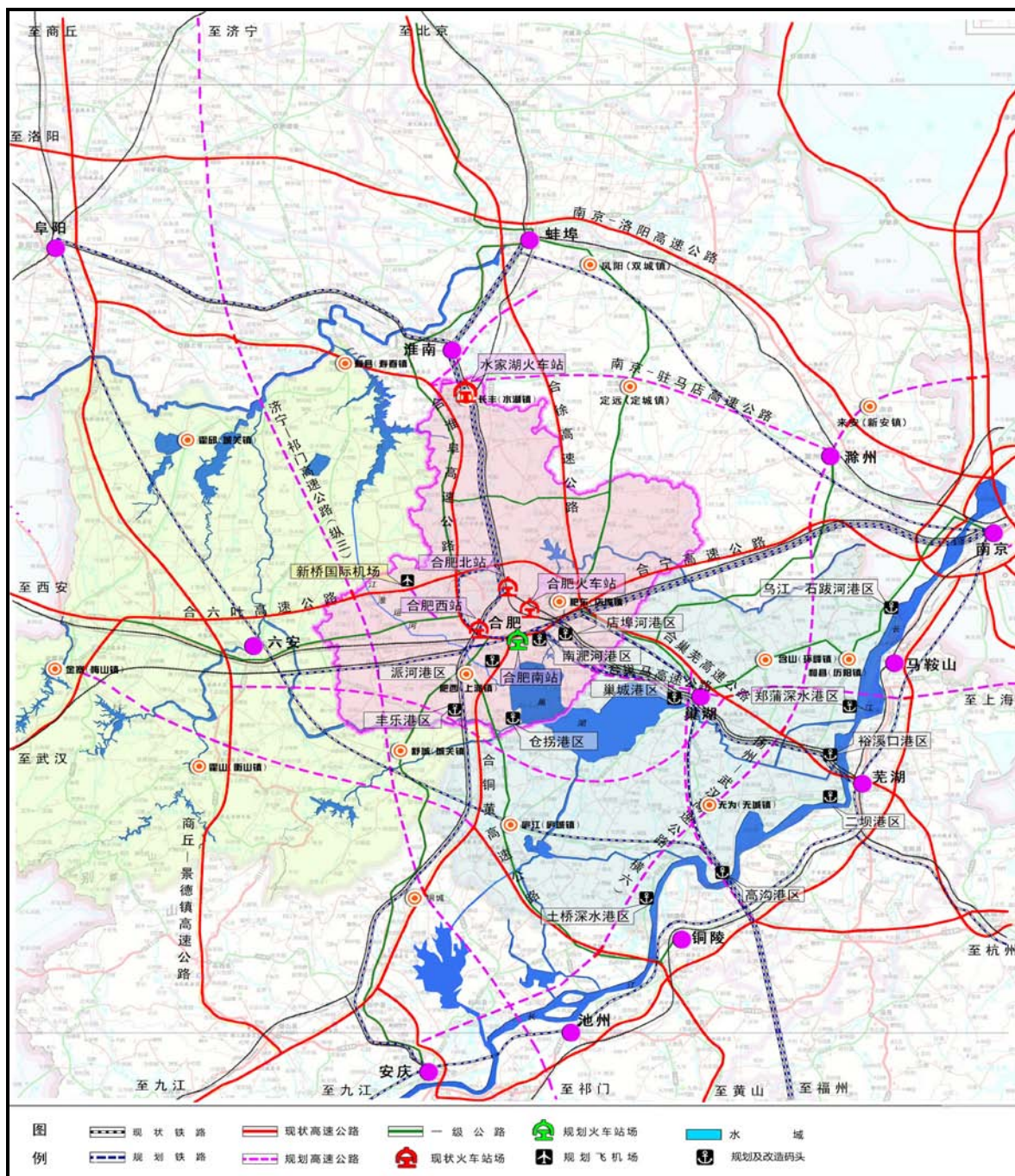
一、合肥市“十二五”城市空间布局规划图



二、合肥市“十二五”产业布局规划图



三、合肥市“十二五”综合交通枢纽规划图



主题词：计划 规划 通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
市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合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1年3月21日印发

共印 220 份